附件1：

**丽水学院硕士学位论文开题报告规范**

（适用于人文社科、艺术类学科）

**一、硕士学位论文开题条件**

在校攻读硕士学位人员：修完规定的学位课程。非学位课专业选修课（已修和在修）学分不低于5分。如果未达到该条件，由学科专业指导委员会（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）审核同意后开题。

**二、学位论文开题报告格式**

开题报告以A4页面排版。具体规范格式如下：

1.标题用粗黑体：一级标题三号；二级标题小三号；三级标题四号。

2.正文用宋体小四号。

3.标题序号标号：

一级标号：1   2   3  ……

二级标号：1.1  1.2   1.3……

三级标号：1.1.1   1.1.2   1.2.3  ……

4.图表标号：

图1.1   图1.2   图2.1   图2.2  ……（标在图下方）

表1.1   表1.2   表2.1   表2.2  ……（标在表上方）

5.引用的参考文献统一列示于正文之后，并另起页。所有被引用文献均要列入参考文献中。引文采用顺序编码标注时，参考文献按编码顺序排列。

各种主要参考文献按照如下格式编排：

学术期刊：[序号] 作者.文题[J].刊名，年，卷号（期号）：起止页码. （有卷号的期刊写明卷号）

专（译）著：[序号] 作者（译者）.书名[M].出版地：出版者，出版年：起止页码.

论文集：[序号] 作者.论文集名称[C].出版地：出版者，出版年：起止页码.

报告：[序号] 作者.报告名称[R].出版地：出版者，出版年：起止页码.

学位论文：[序号] 作者.论文题目：[XX学位论文][D].授予单位所在地：授予单位，授予年份：起止页码.

专利：[序号]专利所有者.专利题名：专利国别，专利号[P].公开日期.

技术标准：[序号]标准编号，标准名称[S].

电子文献： [序号]作者.电子文献题名[EB/OL].发表或更新日期[引用日期].获取或访问地址.

6.页眉和页脚。页眉的左上角为“丽水学院硕士学位论文开题报告”，右上角为开题报告题目；页脚为居中以阿拉伯数字标示的页码；页眉和页脚从正文开始标识。

**三、学位论文开题组织形式**

1.硕士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答辩由导师所在的学科专业指导委员会（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）负责组织实施，也可由学科专业指导委员会（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）指派一名教授负责。

2.开题报告答辩小组成员由副高及以上职称的教师担任，人数不得少于3人。

**四、其他有关注意事项**

1.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答辩通过者，应按答辩意见进行修改，修改后的开题报告在答辩后两周内交学院存档；学位论文开题报告不通过者，应重新选题、撰写开题报告，参加下一轮的开题报告答辩。

2.学位论文题目应与开题报告基本一致，并作为能否参加学位论文答辩的条件。

3.封面中的选题来源按照课题来源填写。有国家（重大）自然科学（社科）基金项目、国防科委项目、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、省科技厅（重大、招标）项目、省教育厅（重大）项目、市科委项目、横向合作项目、自选课题等等。其填写格式例如：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（上级项目编号）“项目名称”。

4.学位论文开题报告要求字数在4000字以上，并在第三学期前完成，学校将组织专家进行抽查。

5.开题报告及审查资料将归入档案，请用黑色、蓝色墨水钢笔填写或打印,字迹务必清楚。一式三份，自留、交导师及学院各一份。